

广州市永鑫胜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办公座椅扶手 20 万对建设项目（一期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

根据《国务院关于修改<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>的决定》、《关于发布<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>的公告》（国环规环评[2017]4号）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》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保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，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《广州市永鑫胜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办公座椅扶手 20 万对建设项目（一期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《验收监测报告表》）。

2022 年 1 月 15 日，由建设单位广州市永鑫胜科技有限公司、监测单位广东环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、编制单位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等代表及 2 名技术咨询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，验收工作组审阅了《验收监测报告表》，并对项目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核查，经充分讨论，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广州市永鑫胜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办公座椅扶手20万对建设项目（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项目”）位于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横江村第四工业区二街5号103，项目占地面积757m²，建筑面积为757m²。项目工作制度为一日两班制，每班8小时，年工作时间为320天（其中注塑工序每班工作6小时），员工均不在项目内食宿。

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建设单位委托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编制完成了《广州市永鑫胜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办公座椅扶手20万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；并于2021年12月30日取得广州市生态环境局《关于广州市永鑫胜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办公座椅扶手20万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》（穗（番）环管影[2021]236号）；本项目于2022年1月14日取得《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》（登记编号：91440101MA9XM01265001Y）；于2021年11月18日取得《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》（番水排水【20211118】第891号）。

郭洪星 梁秋燕 何明 王煜

— 1 —

七、后续要求

(1) 项目进一步完善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，加强环保管理人员培训，切实做好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，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的检查与监督工作，确保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，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，应按新要求执行。

(2) 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暂存间，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。

(3) 按《关于发布<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>的公告》（国环规环评[2017]4号）的要求，做好相关环保验收后续工作。

广州市永鑫胜科技有限公司

验收工作组

2022年1月15日

陈锦 许有军 许秋香 王悦 何明

八、广州市永鑫胜科技有限公司年产办公座椅扶手 20 万对建设项目(一期)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

| 序号 | 参会单位名称 | 参会人员姓名 | 参会人员职务/职称 |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| 在验收工作组的身份 | 参会人员签名 |
|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|
| 1 | 广州市永鑫胜科技有限公司 | 胡军 | 总经理 | 13729895199 | 建设单位验收负责人 | 胡军 |
| 2 | 广州市永鑫胜科技有限公司 | 黎锦 | 厂长 | 18598906711 | 建设单位 | 黎锦 |
| 3 | 广州市永鑫胜科技有限公司 | 许有金 | 主管 | 13630444282 | 建设单位 | 许有金 |
| 4 | 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| 邱育真 | 高级工程师 | 13570481946 | 技术咨询专家 | 邱育真 |
| 5 | 广东省环境保护职业技术学校 | 白丹丹 | 高级工程师 | 13570380745 | 技术咨询专家 | 白丹丹 |
| 6 | 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| 王旭亮 | 技术员 | 18814382928 | 编制单位 | 王旭亮 |
| 7 | 广东环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| 许秋燕 | 技术员 | 18998324117 | 监测单位 | 许秋燕 |